

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27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31 號	臺灣地區與 大陸地區人 民關係條例	連江地檢 114 年偵字 000113 號	陳○昭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32 號	貪污治罪條 例	連江地檢 113 年偵字 000151 號	宋○三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32 號	貪污治罪條 例	連江地檢 113 年偵字 000151 號	林○標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32 號	貪污治罪條 例	連江地檢 113 年偵字 000151 號	王○哲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32 號	貪污治罪條 例	連江地檢 113 年偵字 000151 號	羅○勇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33 號	侵占	金門地檢 114 年偵字 001071 號	王○堅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